全国教师资格认定管理系统网上报名使用说明

　　（申报高中、中职、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

　　申请人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www.jszg.edu.cn](http://www.jszg.edu.cn/)进行网上注册和填报申请人信息，具体步骤：

　　**第1步：**进入中国教师资格网后，国考人员点击“参加全国统考申请人网报入口”；非国考人员点击“未参加全国统考申请人网报入口”。

　　**第2步：**点击“注册”，进入网上申报流程。

　　**第3步：**阅读“申报人必读”，点击“下一步”。

　　**第4步：**阅读“确认服务条款”，点击“下一步”。

　　**第5步：**选择资格种类、认定机构、任教学科。

　　“资格种类”请选择“高级中学教师资格、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或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 ；

　　“认定机构”请选择“南宁市教育局”。

　　“任教学科”请选择与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上一致的任教学科。

　　资格种类和任教学科无法修改，请申请人慎重选择填报。

　　初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申请请选择户籍或人事档案所在地教育局作为认定机构。选择“南宁市教育局”无法认定。

　　**第6步：**选择确认点。

　　社会人员确认点。

　　**第7步：**阅读注意事项。

　　**第8步：**填写身份信息。

　　**第9步：**填写申请材料。

　　页面第一部分为“申请人的基本信息”，此部分信息不可修改。如果需要修改，则需要点击上一步返回相应申报页面修改。

　　页面的第二部分为“登录信息”，此部分信息为必填信息，无论是“暂存”还是“提交”，申请人必须填写并一定记住自己设置的密码。

　　上传照片的格式要求：

　　1.照片文件类型必须为jpg，例如：00001.jpg；

　　2.照片要求宽114像素，高156像素，文件大小不得超过20KB；

　　3.申请人近3个月的彩色证件照，淡蓝色、红色或白色背景，无边框；正面照，免冠，无头饰。请确保粘贴在申请表上及现场确认时提交的照片与此电子照片同一底版。凡上传大头贴、艺术照、生活照、截图的，一律退回认定申请。

　　**第10步：**点击“提交”，申报完成。

**第11步：**申请人登录。登录后可修改和查看申请信息、查看申请状态、下载打印申请材料。